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提名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张慧明、严家麟、陈久康。其中张慧明、严家麟为独立董事，张慧明为会计专业人士及召集人。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相关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 2017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对上述事项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对上述事项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的议案》，对上述

事项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 2017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对上述事项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2017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对上述事项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2017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公司2017年度审计项目组成员一起讨论了2017年度预审、年审的时间安排,关注重点等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与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委托,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二) 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汇报,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三)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各期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了书面意见。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责。2018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进一步落实各项工作，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年4月24日